附件 1

协作单位公开遴选程序

1.公开选聘协作单位遴选指南在海南省生态环境厅门户网站公示10个工作日；

2.海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将组织评审，对申请单位的方案进行评估，择优确定承担单位；

3.选聘结果在海南省生态环境厅网站进行公示；

4.与确定的合作单位签订合同并拨款。

附件 2

公开选聘协作单位遴选指南

**一、项目背景**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管理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气候〔2021〕9号）和海南省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要求，开展海南省温室气体重点排放单位2020年度碳排放核查、海南省2020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工作，为海南省加强温室气体排放基础统计、核算工作体系，重点排放单位报送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完成碳排放履约提供技术支撑。

**二、项目内容及时限要求**

本项目工作经费预算55.00万元（人民币：伍拾伍万元整），本次将根据项目协作内容和费用等方面择优向全社会公开遴选项目协作单位（具体评分表见附件4），协作单位项目评分须大于等于60分。项目内容及完成时间具体要求如下：

（一）负责核查海南省温室气体重点排放单位2020年度碳排放情况，2021年6月20日前完成发电行业核查工作并出具核查结果；其他行业2021年10月31日前完成核查工作并出具核查结果。

（二）负责编制海南省2020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总报告及五大领域分报告，2021年10月31日前完成。

（三）负责梳理海南省“十三五”期间温室气体排放情况，形成数据分析报告，2021年10月31日前完成。

**三、提交成果**

协作单位按要求完成工作并提交项目成果，由海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组织验收，相关成果如下：

（一）《海南省温室气体重点排放单位2020年度碳排放核查报告与相关材料》

（二）《海南省2020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报告》

（三）《海南省“十三五”温室气体排放分析报告》

**四、申报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均可申报。本次公开选聘不接受个人申请和联合体申请。

**五、申请受理**

公开选聘工作自本公告公布之日起开始，参加选聘单位可登录网站（海南省生态环境厅网站 http://hnsthb.hainan.gov.cn），下载相关材料。

申请文件以中文编写，一律用A4纸，仿宋体四号字打印并装订成册，同时附上电子版（word 格式，电子版和纸板均提交视为有效）。项目申报书及有关资料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全部申请文件须包装完好，封皮上写明申请项目名称、申请单位名称、地址、邮政编码、电话号码、联系人，并加盖单位公章。并在申请文件纸质材料快递信封上注明“《海南省温室气体重点排放单位2020年度碳排放核查及2020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项目公开选聘”字样。

申请文件一式 3 份，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申请书要注明正本和副本，正、副本分别封装并在封面上注明。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则以正本为准。

寄达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为 2021 年5月10日24:00（以邮戳为准），并同时发送电子邮件。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白驹大道98号海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B213室；

邮 编：571126

联系人：胡斐

联系电话：0898-66797967

电子邮箱：hnhkycc@163.com

**六、项目管理和实施**

海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将组织评审，对申请单位的方案进行评估，择优确定承担单位，并在海南省生态环境厅网站进行公示。项目实施期内，海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可依据研究工作需要，要求承担单位作若干研究进展情况汇报。

附件 3

**项 目 申 报 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申请单位： |  (加盖公章) |
| 单位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件： |  |

目录

[一、项目需求及关键问题分析](#_Toc491944268)

[二、主要项目内容](#_Toc491944269)

[三、现有工作基础及优势](#_Toc491944270)

[四、项目组织实施方案](#_Toc491944271)

[五、主要产出及考核指标](#_Toc491944272)

[六、经费预算](#_Toc491944273)

[七、项目参加人员](#_Toc491944274)

[八、附件](#_Toc491944275)

**一、项目需求及关键问题分析**

**二、主要项目内容**

**三、现有工作基础及优势**

**四、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五、主要产出及考核指标**

**六、经费预算**

**七、项目参加人员**

**八、附件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4

项目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评分标准 | 满分 | 得分 |
| 1 | 需求分析及方案设计 | 投标单位对项目需求分析全面、准确，满足招标文件对业务的要求，编制的实施方案具有清晰的研究思路和技术路线，时间规划合理，阶段目标明确，对整个项目的完成时间有明确承诺。优：25-20分；良：19-10分；一般：10-1分；差：0分 | 25 |  |
| 2 | 项目内容 | 项目内容至少包括项目背景、项目目标、项目进度安排、项目产出、项目保障措施、项目经费预算等内容。缺失一项重要内容扣10分，最多扣30分。 | 30 |  |
| 3 | 投标人业绩情况 | 投标单位承担过省级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报告编制及企业温室气体重点排放单位碳排放核查工作，每个项目得2分（提供能证明其参与项目的有效证明材料）。以上业绩合计最多可得8分。 | 8 |  |
| 4 | 投标人实力 | 1.投标单位项目负责人具有正高级职称的得3分，副高级得1分，中级及以下不得分。（提供职称或学位证书复印件）。2.项目团队其他成员具有高级职称3人及以上得3分，2人的2分，1人得1分。3.投标单位在国内核心期刊发表低碳政策、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碳核查相关学术论文的，得3分。 | 9 |  |
| 5 | 本项目工作重点、难点及其解决措施 | 根据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对本项目开展的重点与难点的分析、解决办法、完成内容指标质量进行综合分析与评审。优：12-10分；良：9-7分；一般：6-1分；差：0分。 | 12 |  |
| 6 | 投标文件规范性 | 投标文件规范、完整。优：6分；良：5-3分；一般：2-1分；差：0分。 | 6 |  |
| 7 | 价格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10 |  |
|  | 合计 |  | 100 |  |